

# 政务服务大数据管理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1年，我局深入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有关制度规定，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加强领导，强化措施，拓展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强化政务公开监督，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现将工作总结汇报如下：

### 一、加强组织领导，精心部署工作

政务公开工作政策性强、涉及面广，为确保我局各项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专门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明确分管领导，制订工作职责，对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问题，进行专题研究分析，制定改进措施，安排专人抓好问题整改落实。确定一名信息员专项负责日常政务公开工作，合理调整信息员工作分工，确保其有时间、有精力完成好信息公开工作任务，达到领导、机构、人员“三落实”。

### 二、突出工作重点，全面推进政务公开

一是规范信息公开内容。我局严格按照《条例》、《党务政务公开制度》等文件开展工作，对政务服务事项按统一标准进行规范，重点梳理办件类型、法定办结时限、承诺办结时限、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设定依据、中介机构或特殊环节、材料名称、材料来源或出具单位、数量要求、介质要求、流程环节完备性、流程内容详实性、到办事现场次数、空表下载服务、样表下载服务等要素是否按要求准确填写，并编制办事指南、一次性告知单、工作规程释义等表格并予以公示，切实方便办事企业和群众。

二是延伸政务服务网络。投资40多万元，把政务服务网络延伸到了全区12个乡（办）1个园区、126个村（社区），实现了省政务服务网全覆盖，通过登录网上办事大厅，可以轻松完成在线审批、网上办证、业务查询等事项，实现国家、省、市、区数据互联互通。同时，完善政务网络安全保障机制，确保各网络业务工作安全、高效开展。

三是强化业务培训。对全区138名乡、办、村（社区）政务服务人员进行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和业务办理项要素在省网录入工作培训，规范录入事项的时限、依据、流程准确度和完备度。通过网上提交申请材料，100个高频事项、62个容缺受理事项，证照免费邮寄、“联审联批”等相结合的办法，让企业群众办事“最多跑一次”朝“一次都不跑”方向努力。

四是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好差评”。我局积极与省“好差评”系统对接，并将评价结果统一汇集到河南省政务服务网，推动政务服务“好差评”线上全覆盖、线下全联通、数据全汇聚、结果全公开。我区已建立“好差评”工作机制，通过政务服务网、窗口服务评价器，线上线下进行评价，并将“好差评”结果纳入部门年度目标考核、个人年度考核。

五是丰富信息公开载体。我局注重创新政府信息公开的载体，使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呈现灵活多样。一是充分利用区政府门户网站、河南省政务服务网、显示屏、自助查询机、机器人等设备公开政务信息目录，对我区政务服务事项、业务活动及各类信息及时上网发布。二是

积极利用新媒体、微信公众号、手机APP、二维码、一次性告知单等的宣传作用，让不同层次的群众通过不同渠道获取信息，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

2021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的政务信息，未发生涉及政务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政务信息公开收费问题和举报投诉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政务公开工作存在人员队伍素质亟待加强的问题。下一步，我局将继续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着手从以下几个方面予以加强和改进：一是配强队伍，加大培训力度，提高业务水平。二是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监督检查力度，确保把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三是进一步健全、完善、规范公开内容，提高公开质量，力争在规范化、制度化、程序化等方面取得新进展，迈上新台阶。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管城回族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收取信息处理费，本年度该项费用为0，特此报告。